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 及其实践研究

陈志强◎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HUZHENGZHIXINWENZHUYEGUANJIQISHIJIANYANJIU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 及其实践研究

陈志强○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及其实践研究 / 陈志强著. -南昌：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11.11

ISBN 978-7-210-04952-4

I. ①胡… II. ①陈… III. ①胡政之(1889~1949)

-新闻思想-研究 IV. ①G2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6646 号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及其实践研究

陈志强 著

责任编辑：魏如祥

装帧设计：关科

出版：江西人民出版社

发行：各地新华书店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三经路 47 号附 1 号(邮编：330006)

网址：www.jxpph.com

E-mail：jxpph@tom.com web@jxpph.com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9.25

字数：210 千字

ISBN 978-7-210-04952-4

赣版权登字—01—2011—385

定价：25.00

承印厂：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新闻从业者应树立正确的职业观

吴廷俊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及其实践研究》是陈志强在其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一本有价值的学术专著。之所以说有价值，是因为它的作者通过对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及其实践的研究，回答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即新闻记者要有所成就，必须树立正确的职业观。这是一个看起来似乎不成问题而实际由于被忽视或者被曲解以致很成问题的问题。

所谓职业观指的是职业从业者对所从事的职业的根本看法和态度，是其对职业性质、任务、作用认知的积淀。职业是随着人类社会分工的出现和发展而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社会学认为，任何职业都经历了从非职业到职业的过程，新闻业也不例外。中国自唐代以来的官报，其全部制作过程纳入到国家行政体系，“发行对象”也是朝廷官员，因此，制作报纸是政府相关机构的一种职能，不是社会上的一种职业。晚清中后期，外报的出现和发展诱发了国人自办报刊，这一时期投身报业的人，主要是党人，还有一些“报刊文人”。^① 他们创办报刊或从事报刊工作

^① 李欧梵：《中国现代作家的浪漫一代》，新星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5 页。

并不以报道新闻、传播信息为鹄的，而是把报刊当做实现政治理想的工具或赖以养家糊口之手段，在这种情况下，办报刊还没有成为一种职业。民国成立之后，职业报人群体形成，报业教育粗具规模，报业职业团体成立并开始发挥作用，报业法规制定并成为新闻从业者争取新闻自由的法律依据，中国报业开始进入了职业发展阶段。

中国新闻职业化过程中，从业者形形色色，媒体性质多种多样，新闻职业观也不尽相同。有学者根据从业者的身份和行为把新闻工作者的职业观概括为三种：鼓吹者、旁观者、参与者。我依照从业者的从业动机和从业实践，将新闻职业观概括为这样三种：“营利观”、“营政观”和“干政观”。胡政之对此有过精辟的论述，1943年底，他在对《大公报》重庆馆编辑人员的一次讲话中，说：“中国素来做报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商业性的，与政治没有联系，且以不问政治为标榜，专从生意经上打算；另一种是政治性的，自然与政治有了关系，为某党某派作宣传工作。但是办报的人并不将报纸本身当作一种事业，等到宣传目的达到了以后，报纸也就跟着衰歇了。但自从我们接办《大公报》以后，替中国报界辟了一条新路径。我们的报纸与政治有联系，尤其是抗战一起，我们的报纸和国家的命运几乎联在一块，报纸和政治的密切关系，可谓达到了极点。但同时我们仍把报纸当作营业做，并没有和实际政治发生分外的联系。我们的最高目的是要使报纸有政治意识而不参加实际政治，要当营业做而不单是大家混饭吃就算了事。这样努力一二十年之后，使报纸真能代表国民说话。”^①胡政之在这里不仅总结了中国新闻史上曾经出现的商人办报“营利”、党人办报“营政”两种新闻观，而且论述

^① 胡政之：《在重庆对编辑工作人员的讲话》，《大公报》第9期1版，1943年12月21日。

了他及新记大公报同人在接办《大公报》之后形成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新的新闻职业观，即文人办报“干政”的新闻职业观。

商人办报专为“营利”，从经济上打算，为充实自己的钱柜做营业，不把办报当成事业来做；党人办报专从政治上考虑，为党派的政治利益做宣传，也不把报纸当成事业来做。因此，只有文人办报“干政”才是真正意义的“新闻职业观”。“文人办报”旨在发言论事，以言论报国。发言论事的主体是文人，在身份的隶属中，一非党，二在野，他们尽管关心政治，有着相应的政治理想与政治立场，但是没有进入政府之内，成为政府一员，也没有隶属某一个政党，而是保持在野的身份；他们也非商人，办报会考虑到营业的问题，但仅以此来维持报纸的正常运作，营业而不营利。发言论事的目的是为了通过舆论“干政”，通过批评来监督政府，但意又不在革命，不在推翻政府；发言论事的位置处在民间，在体制之外，又同时是政府的诤友，秉持公心，为民众代言。

以“干政”为职业观的文人办报，是中国新闻史上的一大景观。王韬、英敛之首开先声，把报纸作为建言平台及政府的监督者。英敛之说：“政府有不对的事，报可以驳论之；政府有没有见到的事，报可以提醒之。^① 随后出现的两次办报高潮，实际上是两次文人论政的高潮。在论政高潮中，充满政见的舆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一片哗然。随着“党人办报”的兴起，文人办报一度边缘化，直至 20 世纪 20 年代开始复兴。以胡适为代表的的知识分子们赋予自己“监督舆论的政论家”的角色定位，认为在变态的社会之中，没有可以代表民意的正式机关，那干预政治和主持正谊的责任必定落在知识阶层的肩膀上。^② 于是，他们试图以

① 英敛之：《说国家思想》，载《大公报》，1904 年 9 月 1 日。

② 胡适：《这一周·蔡元培以辞职为抗议》，《努力周报》第 38 期，1923 年 1 月 21 日。

政论报刊重建社会重心。同时,以胡政之、张季鸾为代表的新记《大公报》的笔阵“既是文人论政,也开始向职业报人转型”^①。张季鸾认为必须充分发挥报纸政论的重要作用,勇于对国家大事表达独立的见解,才能尽到报纸“对于国家社会负有积极的扶助匡导之责任”。^②在他们主持新记大公报的时间内,他们用自己手中的笔,为中国报界树立了负责任的、议论国是的最高标杆。40年代,以储安平为代表的书生们介入报纸,走上了办报“干政”最后的心路历程。储安平借用了张东荪对于“士的使命”的判断^③,表达他的“干政”理想:“‘干政’就是一种‘舆论’的做法,……我们做的是影响思想的工作,这个工作是替‘国家’做的,不是为了‘我们’做的,我们绝无意思要本刊的读者成为我们的‘群众’。我们的目的乃在替国家培养一点自由思想的种子,因为我们认为替国家培养这种‘种子’,就是替国家培养元气。”^④对于《观察》这个刊物,他坦言:“我们这个刊物第一个企图,要对国事发表意见。这个刊物确是一个发表政论的刊物,然而决不是一个政治斗争的刊物。……我们对于政府、执政党、反对党,都将作毫无偏袒的评论;我们对于他们有所评论,仅仅因为他们在国家的公共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我们对于政治感觉兴趣的方式,只是公开的陈述和公开的批评,而非权谋或煽动。”可见,在他们的“干政”理想中,有传统“士志于道”的责任,也有着西方民主国家的报纸作为“第四权利”的希冀。

① 李金铨:《文人论证:知识分子与报刊》序言,见《文人论证:知识分子与报刊》,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5页。

② 张季鸾,《新闻报三十年纪念祝词》,《季鸾文存》(下卷),大公报馆1944年版,附录第4页。

③ 在张东荪看来,“士的使命在于‘干政’”。见张东荪:《士的使命与理学》,《观察》第1卷第13期,1936年11月23日。

④ 储安平:《辛勤·忍耐·向前——本刊的诞生·半年来的本刊》,《观察》第1卷第24期,1947年2月8日。

这种真正意义的新闻职业观随着中国新闻事业发展到 20 世纪 50 年代拐点的出现而中断了。清一色政党机关媒体格局的形成，新闻业作为社会的一个独立职业迅速消解。新闻媒体成为党和政府的一个职能机构，新闻从业人员成为了党和政府的机关工作人员，新闻职业观发生回流，政治意识代替新闻职业意识，政治观代替新闻职业观，当“得心应手的驯服工具”代替新闻职业理想，政治伦理代替新闻职业伦理，“客观”、“公正”、“独立”、“自由”等新闻专业主义理念被极大忽略，新闻工作者的言行“惟上命是从”，对自己从事的新闻职业缺乏应有的敬畏感和严肃感。

虽然经过“拨乱反正”，中国社会转型 30 多年了，新闻事业有了显著的发展，但新闻从业者的新闻职业意识仍不容乐观，新闻职业观还有待进一步端正。胡政之之所以被时人誉为“报业祭酒，论坛权威”，主要原因就在于他强烈的新闻职业意识和正确的新闻职业观，并把这种新闻观付诸办报实践。如何增强新闻职业意识，树立起正确的新闻职业观，是面临在每一个新闻人面前需要思考、并做出回答的问题。陈志强这本《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及其实践研究》的出版就显得特有意义。

陈志强是一个实诚的人，文如其人。为了撰写这篇博士论文，他是下了功夫的，创新点也是很明确。在 20 世纪前二三十年，虽然记者的职业角色开始形成并得到了官方及社会的认可，但是，对新闻业的研究更多的笼罩在工具价值和宣传价值之下，对新闻业的职业属性和特征缺乏有力地研究。这篇论文以社会学关于职业、职业化的相关理论来探讨作为职业的新闻业的本质属性并进而确定新闻职业观内涵和外延的研究思路，不仅有利于新闻职业观的系统把握，而且给新闻史研究提供了新的路径。另外，关于胡政之研究成果已经很丰富了，这篇论文从“职

业观”这样一个较小的切口进入，抓住主要问题，层层深入，打一口“深井”，解决一个带普遍性的问题，既弄清历史，又关照了现实。

是为序。

2011年11月11日 于喻家山下

（吴廷俊，中国新闻史学会副会长，中国新闻教育史研究会会长，北京大学新闻学研究会副会长兼导师，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前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 录

1 绪论

1.1 问题的提出	1
1.2 关键概念界定	13
1.3 研究现状	20
1.4 研究意义、创新点及难点	30

2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形成的背景

2.1 中国近代新闻业的职业化历程	34
2.2 中国近代新闻业职业化发展的表现	42

3 胡政之新闻职业观的发展历程

3.1 1911—1916年：选择新闻业	67
3.2 1916—1926年：胡政之新闻职业观的初步形成	73
3.3 1926—1937年：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在践行中发展	81
3.4 1937—1949年：胡政之新闻职业观在考验中成熟	85

4 胡政之的新闻职业性质观：“代表国民说话”

4.1 “代表国民说话”要求与政府保持一定的距离	95
4.2 不合理的新闻检查干扰“代表国民说话”	100

5 胡政之的新闻职业功能观:报道新闻与铸造舆论

5.1 真实报道,还原现实	112
5.2 引导民众,提高素养	115
5.3 客观述评,监测环境	119
5.4 记载历史,传承文化	124
5.5 引领社会,共同发展	127

6 胡政之的媒介经营观及其实践: 为新闻职业的独立自主而做营业

6.1 从依靠津贴到注重经营管理	131
6.2 刚性的制度管理明确新闻职业岗位的责、权、利	144
6.3 荣誉股激发新闻职业人才的主人翁精神	154
6.4 因势变更报社的组织结构以适应新闻职业的专业化发展	160
6.5 经营管理实践的特色:凸显新闻职业的规律性特征	172

7 胡政之的新闻职业伦理观及其实践: 以“不媚”为中心

7.1 公开的采访,真确的报道	181
7.2 不媚强梁不媚世俗	198
7.3 新闻职业伦理和史家修养	205

8 胡政之的新闻人才观及其实践: 职业培训模式与自我培养

8.1 新闻职业人才的基本条件	216
8.2 新闻职业人才的养成策略:以自我培养为主	223
8.3 留住新闻人才的保障体系:事业、待遇和感情	243
8.4 用人不疑:给予新闻人才足够的自我发展空间	248

8.5 重用且宽容左派新闻人才	254
9 结 论	
9.1 新闻职业功能从政治工具到新闻媒介转换的推动者	262
9.2 新闻职业自主意识的提倡者和积极实践者	264
9.3 新闻职业声望的获取从外部影响转向内部授予的 探索者与实践者	267
参考文献	269
后 记	280

1 絮 论

1.1 问题的提出

1.1.1 选题背景

一般认为,史学认识大致包括考实性认识、抽象性认识和价值性认识三种形式。考实性认识的目的在于求真,即弄清历史客体的本来面貌,这是历史认识的基础;抽象性认识,是揭示历史客体所蕴涵的必然性并给予解释和说明的过程;价值性认识,就是对历史客体的时代价值、历史价值的判断。后两种认识都会渗入史家的主体意识,也正因此而呈现史实认知与解读上的分歧和变化。^①但是如果意识地回避考实性认识,抽象性和价值性认识势必出现偏差。新中国成立以来新闻界历史人物的研究就存在这样的问题。

^① 参见李振宏:《历史学的理论与方法》,河南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94—210 页。

1.1.1.1 重在“意义建构”的新闻史人物个案研究模式有待改变

人物个案研究一直是新闻史研究的重要领域,成果也很多。但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人物个案研究,和新闻史的史观、整体思路和历史分期一样,“都存在着以革命史为蓝本,依葫芦画瓢的状况”;新闻史的建构,往往“以意识形态为依归,强调外部政治事件、社会事件对新闻业的直接影响”。^① 其中的诱因,一般认为是20世纪50年代起草、审阅通过的《马列学院新闻班中国报刊史教学大纲》(草案)影响的结果。^② 具体而言,“意义建构”人物研究模式有两个特征:

一是人物的意义解读远远超越了对其新闻实践业绩和贡献的全面、客观的考察。由于要着重阐释新闻业在政治斗争、思想斗争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因此新闻史研究主要考虑的是新闻媒介的政治表现、立场态度和工具价值。而媒介人物在政治变迁、政权更迭和社会演进中的作用和意义,也就成了人物研究的主要出发点和归宿,从而导致人物研究偏离了新闻“本体”的轨道。

二是人物的选择以政治立场画线。无论是媒介人物的介绍,还是媒介人物的个案研究,首要考虑的因素都是他们的政治立场。《中国新闻年鉴》仅从1983年到1992年,就刊出了1382位新闻界名人的介绍;新华出版社从1983年开始推出“新闻界人物”系列丛书,一共介绍了20位中国近现代历史上有影响的

^① 吴文虎:《本体迷失和边缘越位——试论中国新闻史研究的误区》,《新闻大学》2007年第1期。

^② 丁淦林:《中国新闻史研究需要创新——从1956年的教学大纲草稿说起》,《新闻大学》2007年第1期。

新闻界人物；^①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5 年也出版了“中外名记者”丛书^②……这些集中介绍的人物，主要是：早期近代报刊的创办者和经营者，反对封建统治、封建军阀、国民党政权和日伪统治的报人，中国共产党的著名新闻工作者，以及新闻教育家。深入的个案研究，主要涉及：关于邓拓研究的有《忆邓拓》（廖沫沙等，1980）、《邓拓和他的一家》（庞旸，1998）、《才子邓拓：一位蒙冤者的血泪人生》（张帆，1999）、《邓拓传：一个毕生追求真理和光明的人》（顾行、成美，2002）、《邓拓：文章满纸书生累》（李辉，2000）、《邓拓评传》（王必胜，1986）等；关于范长江的有《范长江传》（方蒙，1989）、《范长江传》（徐向明，2002）；关于邵飘萍的有《乱世飘萍——邵飘萍和他的时代》（散木，2006）、《身世飘零雨打萍——名记者邵飘萍》（胡星寿，1992）、《铁肩辣手——邵飘萍传》（郭汾阳，2006）、《邵飘萍传》（华德韩，1998）、《邵飘萍与〈京报〉》（林溪声，2008）等；关于王韬的有《王韬评传》（忻平，1990）、《在传统与现代性之间——王韬与晚清改革》（柯文，1998）、《王韬评传》（张海林，1993）等；以及《林白水》（王植伦，1992）、《萨空了》（萨云，1996）、《爱国报人维新志士——彭冀仲》（姜纬堂等，1996）、《史量才——现代报业巨子》（庞荣棣，1999）、《自由报人：曹聚仁传》（卢敦基、周静，2003）、《曹聚仁传》（李伟，2004）、《撩开民国黑幕：报界奇才黄远生见证》（鲁正葳，2004）、《奇才 奇闻 奇案——恽逸群传》（顾学雍，1997）、《张

^①新华出版社 1983—1989 年共出版了《新闻界人物》1—10 辑。第一辑介绍了王韬、黄远生、邵飘萍、张季鸾、戈公振 5 人，第二辑介绍了瞿秋白、蔡和森、邹韬奋 3 人，第四辑介绍了林白水、王芸生、胡政之 3 人，第五辑介绍了邓拓 1 人，第六辑介绍了康有为、梁启超 2 人，第七辑介绍了赵世炎、恽逸群 2 人，第八辑介绍了李敷仁 1 人，第九辑介绍了恽代英 1 人，第十辑介绍了杨刚、彭子冈 2 人。此外，第三辑介绍的是普利策、李普曼、斯诺。

^②共 18 本，包括萧乾、爱泼斯坦、胡愈之、刘尊棋、李普曼、邓拓、恽逸群、王芸生、邹韬奋、本多胜一、羊枣、俞颂华、斯诺、赵超构、金仲华、瞿秋白、邵飘萍、陆诒。

季鸾与《大公报》》(王润泽,2008)、《陈铭德、邓季惺与《新民报》》(杨雪梅,2008)……上述并不全面的罗列反映了一个基本事实:政治立场进步或中间偏左、爱国的报人是主要的研究对象。

对于新闻史研究偏重意义建构的模式,早在上世纪 80 年代后期,就有学者提出了批评和建设性的意见。方蒙的评述就很有代表性。他认为新中国成立后新闻史研究的主要缺点是“脱离报刊本身的特点,片面强调政治思想斗争中的作用”^①。也就是说,新闻史研究在极力凸显报刊功能、性质的同时忽视了新闻“本体”的研究。其实仔细探究一下就可以发现,新闻史学界有关本体问题的“觉醒”,与历史学界关于历史本体论的讨论是基本同步的。长期以来,历史学界对于历史本体论的内涵,也有许多不同的诠释。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童超认为历史本体论是一个和历史认识论相对的概念,即历史认识论反映的是历史认识过程与历史研究过程的主观性,而历史本体论反映的是历史发展过程的客观性。^② 清华大学何兆武教授曾经指出我们所使用的“历史”一词具有两重性:“一方面它是自然世界的一部分,要受自然界的必然律所支配;另一方面它又是人的创造,是不受自然律所支配的。因此,历史学就包括有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对史实的认知,第二个层次是对第一个层次所认定的史实的理解和诠释。第一个层次属于自然世界,它是科学的;第二个层次属于人文世界,它是人文的。历史学之所以为历史学,全恃第二个

^① 方蒙 1981 年在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研究所和北京新闻学会主办的中国新闻史研究座谈会的发言。该发言稿后来刊载于北京新闻学会 1981 年 10 月编辑出版的《新闻学会通讯》,转载自郭丽华、宁树藩《树立“本体意识”探索新闻特性 加强新闻史学科建设——与著名新闻史学家、复旦大学博士生导师宁树藩先生一席谈》,《新闻大学》2007 年第 4 期。

^② 童超:《史学理论的三个层次及其功能》,《光明日报》1987 年 2 月 18 日。

层次赋予它以生命。”^①两位学者的观点很有代表性。简言之，就是认为历史的建构是有条件的。客观事实无法改变，对历史的理解却可能随着思想认识的变化而变化。但是，无论怎么变化，对某一具体的历史事件的理解不应偏离更不能曲解历史事实。也就是说，在建构历史事件的意义时，应该基于客观真实的历史事实，不能按照实际需要进行选择性的解读。

按照这样的思路，前述新闻史人物研究的模式存在两个层面上的问题：一是在建构新闻史时，符合意识形态诉求意愿的报刊和报人受到普遍且重点的关注；而一些能够代表新闻业发展水平的报刊和报人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从而使得所建构的新闻史偏离了客观存在的历史场景；二是按照主流意识形态的实际需要来解读人物和事件，有可能模糊新闻史实的本来面目。

具体反映在个案研究中，就是新闻史人物的研究除了应该考虑研究对象的政治表现以外，更加应该研究那些提升了新闻理念、新闻业务水平和推动了新闻业在当时的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产生过重大影响、在同行中又有崇高威望的报人。换言之，政治立场的“偏差”不能完全掩盖他们杰出的新闻实践和对新闻业发展与演进所作的贡献。但在现实研究中，这样的思路仍在或多或少地影响着研究者的视阈。汪康年和胡政之就是两个典型的例子。处于纷繁复杂的维新、保守政争大变局中的汪康年倾向于创办日报、重视报道的新闻理念：他首设“专电”、革新报纸版面和重视报纸的经营管理，从而在中国新闻史上留下了深

^①何兆武：《对历史学的若干反思》，《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2期。